

2014



机工建筑考试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历年真题解析与临考模拟试卷——

建设工程 造价管理

刘娜 主编

2套考题 + 2套模拟试卷

真题解析
·
临考压题



2014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历年
真题解析与临考模拟试卷——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

主 编	刘 娜					
副主编	周 明	周天敏	史贵镇			
参 编	陈丽茹	赵 盛	贾奎娟	高晓璇	韩明明	
	李少青	魏 杰	刘 倩	孟 艳	刘艳杰	
	张 皓	夏 洁	吴永新	姜秀丽	张玉威	
	王军霞	白振军	赵 峰	张红梅		



机械工业出版社

本书内容包括：工程造价管理及其基本制度、相关法律法规、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经济、工程项目投融资、工程建设全过程造价管理。每章均包括应试指导、主要考点精解、历年考题解析、强化试题解析。书中附两套模拟试卷和 2012 年、2013 年考试试卷。

本书浓缩了考试复习重点与难点，内容精练，重点突出，习题丰富，解答详细，既可作为考生参加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应试辅导教材，也可作为相关专业大中专院校师生的教学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刘娜主编.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14. 4
(2014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历年真题解析与临考模拟试卷)
ISBN 978-7-111-46581-2

I. ①建… II. ①刘… III. ①建筑造价管理—工程师—资格考试—习题集
IV. ①TU723. 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83861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策划编辑：张 晶 责任编辑：张 晶 李 超 章承林 安桂芳

封面设计：张 静 责任印制：李 洋

北京市四季青双青印刷厂印刷

2014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84mm × 260mm · 18 印张 · 44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111-46581-2

定价：48.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电话服务

网络服务

社服 务 中 心：(010)88361066

教 材 网：<http://www.cmpedu.com>

销 售 一 部：(010)68326294

机工官网：<http://www.cmpbook.com>

销 售 二 部：(010)88379649

机工官博：<http://weibo.com/cmp1952>

读者购书热线：(010)88379203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前 言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制度自 1997 年开始推行，至今已近二十年了，是一项相对稳定与成熟的考试制度。考试大纲几经修改，教材也不断改版，内容越来越多，难度越来越大。近年来，国家也对通过率有一个宏观的调控，因此，该执业资格考试的通过率一直比较低。

2013 年改版以来，本门课程的变化比较大，名称由原来的“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改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内容也变更了很多。我们的考生朋友大多边工作边学习，既没有良好的学习氛围，又没有充裕的学习时间。所以，我们认为这样一本好的辅导书对考生朋友通过考试至关重要。

本书集知识点总结、真题解析、题库练习、模拟考试于一体，具体特点如下：

1. 围绕大纲，详细构建知识框架

在章节总结部分，对每章的历年考情进行了总结，并给出了中肯的考试建议，知识点详解部分则主要利用图表形式，对本科目的重要知识点进行了详细的归纳与总结，既便于考生朋友进行拉网式全面学习，又能宏观系统地把握各章节的知识脉络。

2. 题库丰富，充分提供演练机会

各章都有历年考题与本章的强化题库及其详细解析，既可给考生朋友们提供全面充分的练兵机会，又可巩固与提高对本章知识点的掌握。

3. 实战练兵，精准把握考试方向

历年真题与答案的整理总结，对把握考试方向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通过对历年真题的分析与练习，可以明确考题的分布情况以及难易程度，做到心中有数，复习不盲目。

4. 模拟考试，提前进入考试状态

全真模拟试卷，完全按照改版后 2013 年的考题类型、题量以及难易程度进行编制，并给出了详细解析，让考生朋友们可以在考试前进入仿真模拟状态，缓解真正考试时的紧张气氛和巨大压力。

总之，本书既能使考生全面、系统地掌握知识点，解决复习中遇到的问题，又能使考生正确把握考试方向，明确答题规律，掌握考试技巧，提高考试成绩，帮助考生在最短的时间内取得最好的成绩。

由于编写时间有限，内容涉及广泛，书中疏漏与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各位读者朋友能不吝赐教，予以指正，在此深表谢意！

编 者

备考复习指导

为了使考生考试复习更加顺畅，能够考出好的成绩，我们根据前几年考题的出题方式特别编写了本科目考试复习资料，针对考试大纲的要求，力求与前几年考试题不重复，拟定了部分复习题和模拟试题，让广大考生尽可能地掌握更多知识点，以应对 2014 年的考试。下面将造价工程师考试的相关内容介绍如下。

一、备考复习计划

考生应该按照考试大纲的要求，先将教材进行通读，对于大纲中要求掌握、熟悉的内容要加以注意，一定要学透。但由于近年来考试大纲要求了解的内容也在出题增加范围内，考生也要认真复习，如果时间宽裕，还要进行第二轮的筛选，将每年必考的内容再精读；如果时间不充裕，可以借助于复习、辅导资料，因为辅导资料一般会把教材的要点加以总结，并且会有大量的习题供考生参考解答，增加应试能力。

二、命题规划

根据近年来考试的趋势以及试题分布的情况来看，各章节均有不同程度的变化，本书对每章的考题均进行了分析，请广大考生认真复习。

三、报考条件及考试合格后的注册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联合下发的人发〔1996〕77 号关于印发《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通知的第八条的规定，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并具有以下条件之一者，均可申请参加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一）工程造价专业大专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五年；工程或工程经济类大专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六年。

（二）工程造价专业本科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四年；工程或工程经济类本科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五年。

（三）获上述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和获硕士学位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三年。

（四）获上述专业博士学位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两年。

满足上述条件的专业人员均可申请报考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第九条 申请参加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需提供下列证明文件：

（一）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二）学历证明。

（三）工作实践经历证明。

第十条 通过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合格者，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事（职改）部门颁发人事部统一印制、人保部和建设部共同用印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该证书全国范围有效。

第十一条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实行注册登记制度。建设部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为造价工程师的注册管理机构。人保部和各级人事（职改）部门对造价工程师的注册和使用情况有检查、监督的职责。

第十二条 考试合格人员在取得证书三个月内到当地省级或部级造价工程师注册管理机构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 申请注册的人员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一) 遵纪守法，恪守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
- (二) 取得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 (三) 身体健康，能坚持在造价工程师岗位工作。
- (四) 所在单位考核同意。

再次注册者，应经单位考核合格并有继续教育、参加业务培训的证明。

第十四条 经批准注册的造价工程师，由其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或国务院有关部门造价工程师注册管理机构核发建设部印制的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并在执业资格证书的注册登记栏内加盖注册专用印章。各注册管理机构应将注册汇总名单报建设部备案。

建设部对造价工程师注册证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并定期将有关情况向人保部通报。

第十五条 造价工程师注册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满前三个月，持证者应当到原注册机构重新办理注册手续。对不符合本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予重新注册。

第十六条 造价工程师遇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由其所在单位向注册机构办理注销手续。

- (一) 死亡。
- (二) 服刑。
- (三) 脱离造价工程师岗位连续两年（含两年）以上。
- (四) 因健康原因不能坚持造价工程师岗位的工作。

四、考试科目

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分为四个科目：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建设工程计价、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工程造价案例分析。以上四个科目分别单独考试。参加全部科目考试的人员，须在连续的两个考试年度通过；参加免试部分考试科目的人员，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

各科目考试试题类型及时间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	建设工程计价	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	工程造价案例分析
考试时间/小时	2.5	3	2.5	4
满分计分	100	120	100	140
试题类型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案例计算、分析

造价工程师考试时间安排

造价工程师	每年十月第二周星期六	上午：9:00 ~ 11:30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 下午：2:00 ~ 5:00 建设工程计价	备注
	每年十月第二周星期日	上午：9:00 ~ 11:30 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 下午：2:00 ~ 5:00 工程造价案例分析	每年考试时间如有变动，请注意有关通知

考生可以根据自身条件，灵活掌握报考科目，以便能够更好地复习，最后顺利通过考试。

目 录

前言

备考复习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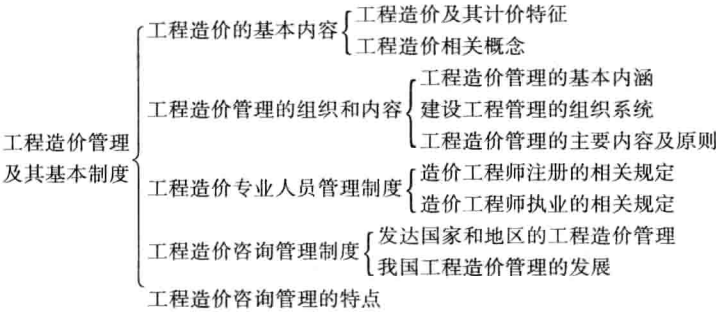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工程造价管理及其基本制度	1
一、本章应试指导	1
(一) 本章知识框架	1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1
(三) 答题注意事项	1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1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9
四、本章强化试题解析	16
第二章 相关法律法规	27
一、本章应试指导	27
(一) 本章知识框架	27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27
(三) 答题注意事项	27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27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40
四、本章强化试题解析	45
第三章 工程项目管理	66
一、本章应试指导	66
(一) 本章知识框架	66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66
(三) 答题注意事项	66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66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86
四、本章强化试题解析	100
第四章 工程经济	118
一、本章应试指导	118
(一) 本章知识框架	118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118
(三) 答题注意事项	118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119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133
四、本章强化试题解析	147

第五章 工程项目投融资	157
一、本章应试指导.....	157
(一) 本章知识框架	157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157
(三) 答题注意事项	157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157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170
四、本章强化试题解析.....	178
第六章 工程建设全过程造价管理	186
一、本章应试指导.....	186
(一) 本章知识框架	186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186
(三) 答题注意事项	186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186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206
四、本章强化试题解析.....	215
2013 年度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试卷	237
参考答案	246
2012 年度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试卷	247
参考答案	256
模拟试卷(一)	257
模拟试卷(一) 参考答案	267
模拟试卷(二)	268
模拟试卷(二) 参考答案	278

第一章 工程造价管理及其基本制度

一、本章应试指导

(一) 本章知识框架



(二) 历年考试考点分布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分值	7 单 3 多, 共 13 分	7 单 3 多, 共 13 分	7 单 3 多, 共 13 分	6 单 3 多, 共 12 分

(三) 答题注意事项

- 1) 本章属于非重点章节, 考试内容相对稳定, 题目的形式比较具体, 内容较少, 考点集中。
- 2) 应熟悉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容, 全面掌握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和工程造价咨询管理制度。
- 3) 本章不存在难度, 记忆为主, 考生可重点参照历年真题, 在掌握本章主要考点的基础上, 深入理解教材的具体内容; 自行完成强化训练题库后, 对照答案, 找出不足。

二、本章主要考点精解

(一) 工程造价的基本内容

1. 工程造价的两个含义(表 1-1)

表 1-1 工程造价的含义

内 容	含 义
含义一	从投资者(业主)的角度而言, 工程造价是指建设一项工程预期开支或实际开支的全部固定资产投资费用, 即固定资产总投资
含义二	从市场交易的角度分析, 工程造价是指为建成一项工程, 预计或实际在土地市场、设备市场、技术劳务市场以及工程承包市场等交易活动中所形成的建筑安装工程价格和建设工程总价格, 即一种价格
注意事项	注意区别两种含义: 站在不同的角度, 一个是投资, 一个是承包价格

2. 工程造价的特征

- 1) 计价的单件性。
- 2) 计价的多次性。
- 3) 计价的组合性。
- 4) 计价方法的多样性。
- 5) 计价依据的复杂性。

3. 工程造价的相关概念(表达 1-2)

表 1-2 工程造价的相关概念

静态投资	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和工器具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以及因工程量误差而引起的工程造价的增减等	
动态投资	除了包括静态投资所含内容之外,还包括建设期贷款利息、投资方向调节税、涨价预备费等	
建设项目总投资	生产性项目	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流动资产投资两部分
	非生产性项目	只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不含流动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也就是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二者在量上是等同的。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也就是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二者在量上也是等同的。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工程造价两种含义的同一性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就是建筑安装产品的价格 从投资者角度看,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是建设项目投资中建筑安装工程的投资 从市场交易的角度看,建筑安装工程实际造价是投资者和承包商双方共同认可的、由市场形成的价格	

(二) 工程造价管理的组织和内容

1. 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涵(表 1-3)

表 1-3 工程造价的相关概念

内 容	含 义
含义一	指工程建设投资管理(宏观层次)
含义二	指工程项目费用管理(微观层次)

2. 建设工程全面造价管理

建设工程全面造价管理包括全寿命期造价管理、全过程造价管理、全要素造价管理、全方位造价管理,见表 1-4。

表 1-4 建设工程全面造价管理

内 容	含 义
全寿命期造价管理	指建设工程初始建造成本和建成后的日常使用成本之和,它包括建设前期、建设期、使用期及拆除期各个阶段的成本(到项目报废)
全过程造价管理	指覆盖建设工程策划决策及建设实施各个阶段的造价管理(到项目竣工验收)
全要素造价管理	控制建设工程造价不仅是控制建设工程本身的建造成本,还应同时考虑工期成本、质量成本、安全与环境成本的控制,从而实现工程成本、工期、质量、安全、环境的集成管理
全方位造价管理	除业主或承包单位外,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行业协会、设计方、承包方以及有关咨询机构共同承担工程造价管理

3. 工程造价管理的组织系统

我国设置了多部门、多层次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

1) 政府行政管理系统。政府在工程造价管理中既是宏观管理主体，也是政府投资项目的微观管理主体。

2) 企事业单位管理系统。企事业单位对工程造价的管理，属微观管理的范畴。

3) 行业协会管理系统。

4. 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容(表 1-5)

表 1-5 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容

项 目	内 容	
目的	有效控制建设工程项目的实际费用支出	
工程造价的合理确定	工程项目策划阶段	编制和审核投资估算，作为决策的控制造价
	工程设计阶段	编制和审核工程概算(造价的最高限额)、施工图预算
	工程发承包阶段	编制和审核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或标底，确定投标报价，最终确定承包合同价
	工程施工阶段	工程量及工程款支付，动态监控工程费用，处理变更和索赔，编制和审核工程结算、竣工决算，处理工程保修费
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原则	以设计阶段为重点的建设全过程造价控制	
	主动控制与被动控制相结合	
	技术与经济相结合，是控制工程造价最有效的手段	

(三) 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管理制度

1. 造价工程师注册的相关规定(表 1-6)

表 1-6 造价工程师注册的相关规定

项 目	内 容
注册条件	(1)取得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2)受聘于一个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或者工程建设领域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管理等单位 (3)没有不予注册的情形
注册程序	对申请初始注册的，注册初审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注册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 对申请变更注册的、延续注册的，注册初审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5 日内审查完毕，注册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10 日内作出决定
初始注册	取得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可自资格证书签发之日起 1 年内申请初始注册。逾期未申请者，须符合继续教育的要求后方可申请初始注册。初始注册的有效期为 4 年 申请初始注册需要提交的材料： (1)初始注册申请表 (2)职业资格证件和身份证件复印件 (3)与聘用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4)工程造价岗位工作证明 (5)继续教育合格证明 (6)受聘于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中介机构的，应当提供聘用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凭证、人事代理合同复印件，或者劳动、人事部门颁发的离退休证复印件 (7)外国人、台港澳人员应提供外国人就业许可证、台港澳人员就业证书复印件

(续)

项 目	内 容
延续注册	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有效期满需继续执业的,应当在注册有效期满 30 日前,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延续注册。延续注册的有效期为 4 年 延续注册需提交的材料: (1) 延续注册申请表 (2)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3) 与聘用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4) 前一个注册期内的工作业绩证明 (5) 继续教育合格证明
变更注册	申请变更注册需提交的材料: (1) 变更注册申请表 (2)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3) 与新聘用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4) 与原聘用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证明文件 (5) 受聘于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中介机构的,应当提供聘用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凭证、人事代理合同复印件,或者劳动、人事部门颁发的离退休复印件 (6) 外国人、台港澳人员应提供外国人就业许可证、台港澳人员就业证书复印件
注册证书和 执业印章	(1) 注册证书和职业印章是注册造价工程师的职业凭证,应当由注册造价工程师本人保管、使用 (2) 注册造价工程师遗失注册证书、执业印章,应当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补发
不予注册 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注册: (1) 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2) 申请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注册的 (3) 未达到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合格标准的 (4) 前一个注册期内造价工作业绩达不到规定标准,或未办理暂停业手续而脱离工程造价业务岗位的 (5) 受刑事处罚,刑事处罚尚未执行完毕的 (6) 因工程造价业务活动受刑事处罚,自刑事处罚执行完毕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 5 年的 (7) 因前项规定以外原因受刑事处罚,自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 3 年的 (8) 被吊销注册证书,自被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之日止不满 3 年的 (9)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准注册被撤销,自被撤销注册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不满 3 年的 (10)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注册的其他情形 注意:区别(6)、(7)、(8)、(9)时间的不同
证书失效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证书失效: (1) 已与聘用单位解除劳动合同且未被其他单位聘用的 (2) 注册有效期满且未延续注册的 (3) 死亡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4) 其他导致注册失效的情形
撤销注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注册机关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依据职权或者根据利害关系人的请求,可以撤销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注册: (1) 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2) 超越法定程序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3) 违反法定程序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4) 对不具备注册条件的申请人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5) 依法可以撤销注册的其他情形 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准注册的,应当予以撤销
注销注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注册机关办理注销注册手续,收回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或者公告其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作废: (1) 有注册证书失效情形发生的 (2) 依法被撤销注册的 (3) 依法被吊销注册证书的 (4) 受到刑事处罚的 (5)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注销注册的其他情形

2. 造价工程师执业的相关规定(表 1-7)

表 1-7 造价工程师执业的相关规定

项 目	内 容
执业范围	(1) 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和审核,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和审核 (2) 工程量清单、标底(或者控制价)、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工程合同价款的签订及变更、调整、工程款支付与工程索赔费用的计算 (3) 建设项目管理过程中设计方案的优化、限额设计等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工程保险理赔的检查 (4) 工程经济纠纷的鉴定
权利	(1) 使用注册造价工程师名称 (2) 依法独立执行工程造价业务 (3) 在本人执业活动中形成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4) 发起设立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5) 保管和使用本人的注册证书和职业印章 (6) 参加继续教育
义务	(1) 遵守法律、法规、有关管理规定,恪守职业道德 (2) 保证执业活动成果的质量 (3) 接受继续教育,提高执业水平 (4) 执行工程造价计价标准和计价方法 (5) 与当事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 (6) 保守在执业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他人商业、技术秘密

3. 造价工程师执业的法律责任(表 1-8)

表 1-8 造价工程师执业的法律责任

项 目	内 容
擅自从事 造价业务	未经注册,以造价工程师的名义从事工程造价业务活动的,所签署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无效,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专业部门给予警告,责令停止违法活动,并可处以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注册违规	(1)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的,不予受理或者不予注册,并给予警告,申请人在 1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 (2) 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给予警告,并可处以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3)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由注册机关撤销其注册,3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注册,并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处以罚款。其中,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 1 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处以违法所得 3 倍以下且不超过 3 万元的罚款 (4) 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注册仍继续执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有关专业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可处以 5000 元以下的罚款
执业活动违规	注册造价工程师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有关专业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 1 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处以违法所得 3 倍以下且不超过 3 万元的罚款: (1) 不履行注册造价工程师义务 (2) 在执业过程中,索贿、受贿或者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 (3) 在执业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 (4) 签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

(续)

项 目	内 容
执业活动违规	(5)以个人名义承接工程造价业务 (6)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从事工程造价业务 (7)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执业 (8)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 (9)法律、法规、规章禁止的其他行为
未提供信用档案信息	注册造价工程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造价工程师信用档案信息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专业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处以1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四)工程造价咨询管理制度

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资质等级标准(表1-9)

表1-9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资质等级标准

序号	甲级资质标准	乙级资质标准
1	已取得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满3年	
2	企业出资人:注册造价工程师人数不少于出资人总人数的60%,且其出资额不低于企业注册资本总额的60%	企业出资人:注册造价工程师人数不少于出资人总人数的60%,且其出资额不低于企业注册资本总额的60%
3	技术负责人: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并具有工程或者工程经济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15年以上	技术负责人: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并具有工程或者工程经济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10年以上
4	专职专业人员:不少于20人。其中,具有工程或者工程经济类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不少于16人,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人员不少于10人,其他人员具有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的经历	专职专业人员:不少于12人。其中,具有工程或者工程经济类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不少于8人,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人员不少于6人,其他人员具有从事工程造价专业工作的经历
5	企业与专职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且专职专业人员符合国家规定的执业年龄(出资人除外)	企业与专职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且专职专业人员符合国家规定的执业年龄(出资人除外)
6	专职专业人员的人事档案关系由国家认可的人事代理机构代为管理	专职专业人员的人事档案关系由国家认可的人事代理机构代为管理
7	企业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100万元	企业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50万元
8	企业近3年工程造价咨询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	暂定期内工程造价咨询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人民币50万元
9	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人均办公建筑面积不小于10m ²	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人均办公建筑面积不小于10m ²
10	技术档案管理制度、质量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齐全	技术档案管理制度、质量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齐全
11	企业为本单位专职专业人员办理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手续齐全	企业为本单位专职专业人员办理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手续齐全
12	在申请核定资质等级之日前3年内无违规行为	在申请核定资质等级之日前3年内无违规行为

2.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表 1-10)

表 1-10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

资质等级	资质许可
甲级资质	由建设主管部门初审,报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决定
乙级资质	由省级建设主管部门确定,并应自作出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将准予资质许可的决定报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3.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管理(表 1-11)

表 1-1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管理

项 目	内 容
资质证书管理	领取与补办 准予资质许可的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机关应当向申请人颁发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资质证书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向资质许可机关申请补办
	续期申请 资质有效期为 3 年。有效期满需继续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的,应在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提出资质延续申请,准予延续的,资质有效期延续 3 年
	变更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名称、住所、组织形式、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等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自变更确立之日起 30 日内,到资质许可机关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合并的,合并后存续或者新设立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承继合并前各方中较高的资质等级,但应当符合相应的资质等级条件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分立的,只能由分立后的一方承继原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但应当符合原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等级条件
资质的撤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质许可机关或者其上级机关,根据利害关系人的请求或者依据职权,可以撤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 (1)资质许可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 (2)超越法定职权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 (3)违反法定程序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 (4)对不具备行政许可条件的申请人准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许可的 (5)依法可以撤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其他情形
资质的注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质许可机关应当依法注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 (1)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有效期满,未申请延续的 (2)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被撤销、撤回的 (3)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终止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其他情形

4.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表 1-12)

表 1-12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

项 目	内 容
业务范围	(1)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2)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 (3)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 (4)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 (5)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续)

项 目		内 容
业务范围	分支机构	设立分支机构的,应当自领取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之日起30日内,持下列材料到分支机构工商注册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1)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3)拟在分支机构执业的不少于3名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证书复印件 (4)分支机构固定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 主管部门在接受备案之日起20日内,报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分支机构不得以自己名义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订立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出具工程造价成果文件
	跨省业务	跨省区接受业务的,应当自承接业务之日起30日内到建设工程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信用制度		信用档案内容:基本情况、业绩、良好行为、不良行为等
法律责任	资质申请或取得的违规责任	(1)隐瞒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的,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 (2)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有关专业部门给予警告,并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
	经营违规责任	(1)无资质或超越资质等级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有关专业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并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2)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由资质许可机关责令限期办理;逾期不办理的,可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 (3)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有关专业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处以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1)新设立的分支机构不备案的 2)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接业务不备案的
	其他违规责任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有关专业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并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1)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 (2)超越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3)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4)以给予回扣、恶意压低收费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 (5)转包承接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6)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五)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的特点(表 1-13)

表 1-13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的特点

项 目	内 容
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的特点	(1)政府的间接调控 (2)有章可循的计价依据。一般由专业协会、大型工程咨询公司指定 (3)多渠道的工程造价信息: 1)在美国,建筑造价指数由咨询机构和新闻媒体编制 2)美国工程新闻记录(ENR)发布的工程造价指数由钢材、波特兰水泥、木材、普通劳动力四个指数加权组成 3)ENR 共编制两种造价指数:建筑造价指数和房屋造价指数 4)ENR 指数资源来源:20 个美国城市和 2 个加拿大城市

(续)

项 目	内 容
发达国家和地区的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 的特点	(4) 造价工程师的动态股份。美国有预备费, 造价估算中的人工费由基本工资和附加工资两部分组成 (5) 通用的合同文本: 英国: JCT、ACA、ICE 美国: AIA, 其核心是“通用条件”。不同的计价方式, 只需选用不同的“协议书格式”与“通用条件”结合 (6) 重视实施过程中的造价控制
我国工程造价咨询 管理的特点	(1) 工程造价管理的国际化 (2) 工程造价管理的信息化 (3) 工程造价管理的专业化

三、本章历年考题解析

(一) 单项选择题

1. 【2013 年真题】下列费用中, 属于建设工程静态投资的是()。

- A. 基本预备费
- B. 涨价预备费
- C. 建设期贷款利息
- D. 建设工程有关税费

【答案】A

【解析】静态投资包括: 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和工器具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 以及因工程量误差而引起的工程造价的增减等。

2. 【2011 年真题】建设工程造价从业主和市场交易的角度可分别理解为()。

- A. 建设工程固定资产投资和建设工程总费用
- B. 建设工程总投资和建设工程发承包价格
- C. 建设工程总投资和建设工程固定资产投资
- D. 建设工程动态投资和建设工程静态投资

【答案】A

【解析】建设工程造价从业主角度可以理解为全部固定资产投资费用, 从市场交易的角度可以理解为建设工程总费用或建筑安装工程价格, 前者体现购买价格, 后者体现销售价格。

3. 【2012 年真题】下列工程造价中, 由承包单位编制、发包单位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查的是()。

- A. 工程概算价
- B. 工程预算价
- C. 工程结算价
- D. 工程决算价

【答案】C

【解析】工程结算价是指在工程竣工验收阶段, 按合同调价范围和调价方法, 对实际发生的工程量增加、设备和材料价差等进行调整后计算和确定的价格, 反映的是工程项目实际造价。工程结算价一般由承包人编制, 发包人审查, 也可以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查。

4. 【2011 年真题】生产性建设项目的总投资由()两部分组成。